

证券代码：002594

证券简称：比亚迪

公告编号：2024-062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4 年 5 月 28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经公司总裁王传福先生提名，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聘任罗忠良先生、李巍女士为公司副总裁，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止。

罗忠良先生、李巍女士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相关职务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并且禁入期限尚未解除的情况，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相关职务的情况，也未曾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其任职资格和聘任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特此公告。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8 日

附件：

1、罗忠良先生简历

罗忠良先生，一九七九年出生，中国国籍，硕士研究生学历。罗先生于二零零五年毕业于大连理工大学机械电子工程专业，获硕士学位。罗先生于二零零五年加入比亚迪，历任中央研究院高级工程师、第十五事业部厂长助理、厂长、第十五事业部总经理、第十六事业部总经理（兼），现任弗迪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及总经理。

截至目前，罗先生持有公司 10,000 股 A 股股份，并通过本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间接持有本公司 A 股股份。罗先生与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且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5）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6）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罗先生任职资格符合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条件，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李巍女士简历

李巍女士，一九八二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李女士于二零零五年毕业于西安交通大学，获学士学位。李女士于二零零五年加入比亚迪，历任比亚迪集团总裁秘书、海外事业部高级商务经理、新加坡国家经理、海外事业部市场总监、集团品牌及公关处总经理，现任公司总裁办公室主任、比亚迪慈善基金会秘书长，并担任广东省第十四届人大代表。

截至目前，李女士持有公司 7,400 股 A 股股份，并通过本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间接持有本公司 A 股股份。李女士与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且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

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5）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6）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李女士任职资格符合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条件，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